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派生科技

股票代码: 300176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吴晓敏

住所: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

通讯地址: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 2024年11月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格式与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编写。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三、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
目录	. 3
第一节 释 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	过
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7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 7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派生科技、 公司	指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吴晓敏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吴晓敏通过参与司法拍卖方式取得周展涛持有的派生科技 22,000,000 股股份,占派生科技总股本的 5.68%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指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吴晓敏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3811986*****
住所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
通信地址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 地区的居留权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前,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司法拍卖竞得周展涛持有的公司股份,执行司法裁定导致权益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2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22,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68%。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执行法院裁定。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周展涛持有的上市公司 22,000,000 股股份被吴晓敏通过竞买号 231828948,以人民币 112,160,000 元竞得。

根据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粤19执2060号之二百二十四《执行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

- 一、周展涛持有的证券简称派生科技股票(证券代码: 300176) 220000000 股归买受人吴晓敏所有,股票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买受人吴晓敏时起转移。
- 二、上述财产的冻结、担保物权效力因拍卖而消灭,买受人可持本裁定到财产管理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 三、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

2024年10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周展涛持有的派生科技22,000,000股股份已于2024年10月29日过户登记至吴晓敏名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前6个月内,除上述已披露的股份变动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 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 有关信息作出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 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吴晓敏

2024年11月1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司法拍卖裁定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事务部,以备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城区 北十区
股票简称	派生科技	股票代码	30017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吴晓敏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有 无 一 致 行动 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月接方式转让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不适用 持股数量: 0股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变动数量: 22,000,000股。变动后持股数量: 22,000,000变动比例: 5.68%。变动后持股比例: 5.68%。		

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否拟于未来12个月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 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분 □ 죠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吴晓敏
	2024年11月1日